

**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海洋中心写字楼（海洋中心二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30日，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海洋中心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环境影响变更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成都海洋中心写字楼（海洋中心二期）项目为房地产项目，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566号，净用地面积7873.81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119961.85m<sup>2</sup>，主要包括1号办公楼（33F）、2号办公楼（45F）、商业裙房（2F）、地下室（-4F）。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年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10年1月，成都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成高城环函〔2010〕35号）。2017年9月，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海洋中心二期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2017年10月，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成高环字〔2017〕368号）。二期项目于2018年5月开工建设，于2021年10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60000万元，环保投资23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383%。

**（四）验收范围**

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成都海洋中心写字楼（海洋中心二期）项目主辅工程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餐饮废水先经地下负二层的隔油池处理后，再与办公生活污水一同经过东侧翠华路的市政管网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锦江。

#### （二）废气

餐饮商铺均预留了油烟通道（共计预留 10 个油烟通道）。柴油发电机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器处理后经烟道引至 1 号楼楼顶排放。

#### （三）噪声

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中央空调、风机、水泵等）、进出车辆噪声等，采用低噪设备、机房门隔声、车辆限速、禁鸣喇叭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地下室负一层设置了垃圾收集房，暂存各类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餐厨垃圾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目前项目还未入住，均未产生。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柴油发电机废气所测指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 （二）噪声

项目周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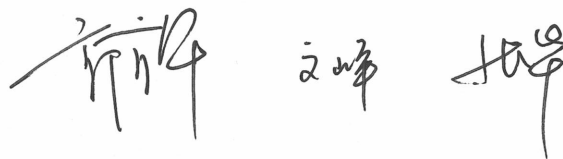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

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成都海洋中心写字楼（海洋中心二期）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管理和环保设施检查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引入商业项目，项目开工建设前需完善相关环保手续。

技术专家：



四川海洋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

